母子楼（散文）

苏振林

城市里，凡大一点的工厂，都有母子楼。

母子楼，顾名思义，就是母亲和儿女们居住的地方。时过境迁，母子楼早已改变了它过去的性质。除了住母子的外，还有住父子的、爷父孙子的、婆母孙子的。

母子楼最大的特点是小。有的六个平方米，有的七个平方米，一般都在七个平方米左右。

要在一间六、七平方米的房子里，把一家人的全部家什放置进去是一件颇费心计的事情。一张双人床，长两米，宽一米半，长乘宽占去了房间的一半。立柜体积大，不好摆置。靠窗子放，挡住了光线，屋子里太暗；挨着床放，柜子的门扇不好开，取东西不方便。电视机放在立柜上，太高；放在床顶头，太近。还得有个放案板的地方，要不，唯此为大的事情没有办法。如此等等。

实践出真知。经过长时间的实践，人们逐渐积累了经验。比如立体利用法：床下面的空间，按照常用、次常用、不常用的顺序，由外向里，放置那些有碍观瞻、却又离不了的东西；在墙上钉个支架，铺上板子，搭起楼棚，放置书籍等零用东西；洗漱用的镜子，可挂在墙上，几乎不占地方；小孩做作业，没有桌子，可趴在床沿上；窗台上、走廊里，到处塞得满满的。再没有比母子楼利用率更高的住宅了。

母子楼是拥挤的，也是热闹的。最红火的时间要算吃下午饭那一阵了。工人下了班，学生散了学，小娃们从幼儿园里回到家。过道里，你下面条，我焖米饭，他炒菜肴，咝咝啦啦，蒸汽缭绕，饭菜飘香。

最高兴的莫过于小孩子们。在他们眼里，独家独院太寂寞了，单元楼太无聊了。唯有这母子楼人多，热闹，好玩。在大人们做饭的时候，他们上上下下，蹦蹦跳跳，嘴里喊着："三五六、三五七、三八三九四十一。"

"百金买房，千金买邻"。在这样的环境里，大家似乎更懂得团结的重要。彼此相处得很好，一个孩子一顿可以转游着吃几家饭菜。

母子楼里吃饭普遍没有饭桌。人们蹲在各自门前，一边吃一边聊天。

我常到母子楼来做客，第一印象很压抑。到过几次以后，工人们乐天宽厚的生活态度，使我受到了感染。不过，我还是想到了古代伟大诗人的名句："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

《红楼梦》拾趣

曹雪芹的《红楼梦》是中国古典小说艺术的精英。它一经问世，立即名噪京师，《京都竹枝词》载有这样一首诗："做阔全凭鸦片烟，何妨作鬼且神仙。开谈不说《红楼梦》，读尽诗书也枉然。"开谈必言"红楼"，说起来如同抽鸦片、当神仙一般惬意，可见谈论此书一度竟成了社会上的时髦风尚。

邹弢《三借庐笔谈》记述了自己与友人为争论《红楼梦》而几乎打架的故事："己卯春，余与许伯谦论此书，一言不合，遂相龃龉，几挥老拳，而毓仙排解之。于是，两人誓不共谈'红楼'。"一对好友，由于对《红楼梦》"一言不合"，竟至"几挥老拳"，还要由第三者出面"排解之"，这表明《红楼梦》的博大与精深，其崇拜者为了维护各自对书中人物、事件的评价，哪怕挥拳动武也是在所不惜的。

《红楼梦》拥有无数的读者，其中许多人被称为"红迷"。"红迷"迷"红"，竟有人着迷致死的。陈其元《庸闲斋笔记》载："余弱冠时读书杭州，闻有贾人女，明艳工诗，以酷嗜《红楼梦》，致成瘵疾。当绵亟时，父母以是书贻祸，取投诸火。女在床乃大哭曰：'奈何烧杀我宝玉，遂死。杭州人传以为笑。"这位"贾人女"实在过于痴情，酷嗜"红楼"成癖，以致年纪轻轻的，着迷夭亡，未免令人叹息。然而，这不恰恰反映出《红楼梦》所具有的巨大艺术魅力和感染力吗？

（·张云风）

本版责任编辑 叶广芩

山野小集

生命

王承颜

狂野的风
何时把一小撮砂土
遗忘在高山之缝
大自然投下一粒种子
却孕育了绿的劲挺
根须撑开顽石的禁锢
枝叶弹响歌的沉雄

雷闪

云唤着风
风催着云
纷纷扬起征帆
争相在天海追寻
是久别难逢
是思恋太深
一旦迎迎相会
便亲热地惊人
看，那激情炽烈地闪光
听，声声是他们的吻吻

峡谷

是不甘慑服
大自然的天斧斫横
劈裂的巍峨
仿佛即刻愈挤
挤窄了偌大的天盖
挤窄我的心胸
也挤着我的目光
撞击着冰冷
向着无限胖冲

「电猫」咪咪

范国俊

在老山前线，鼠害成灾。老鼠大白天不怕人，成群结队，到处乱跑，入夜后则更甚。或啃烂军用装备，或撕坏衣物及其他用品。战士晚上睡觉，耳朵和脚趾也常常被咬，疼得从梦中惊醒。

对于灭鼠，也颇让人头疼。在狭小低矮的猫耳洞里，如投放毒饵，老鼠死在洞里，臭气难闻，且又容易传染疾病。当然最好的办法是用猫捉老鼠，可又上哪儿找猫呢？某部刚上阵地时，倒有一只花猫，那简直成了指战员们的宝贝，今夜被"接"到这个班，明晚又被"请"到那个连。花猫总是叫个不停，所到之处，老鼠闻讯，无不掉头逃命。可是，这么多的阵地，这么多的猫耳洞，怎能顾得过来呢？一天，五班长王冰正在录歌曲，大花猫突然"咪咪"叫开了，小王很是生气，准备将磁带倒回洗掉。可他转念一想，这不是整治老鼠的好办法吗。于是，他又取出一盘新磁带装进录音机，并找来一只辣椒塞进花猫的嘴里，大花猫被辣得直叫。结果，咪咪的声音全部录进了磁带。后来，战士们纷纷仿效，各连队几乎都有了"电猫"。通讯连的梁富平、周原禄和团政治处的赵秦川，还采用串联的方法在每个哨位装上喇叭，白天晚上统一向猫耳洞不定时地播放猫叫录音，老鼠果然都吓得远远躲开了。

阴阳大裂变

——关于现代婚姻的痛苦思考

·苏晓康·

许薇死守在她那小商店里再也不愿回家。只有当十一岁的儿子天天中午下课后，来店里伴她吃顿午饭时，仿佛才提醒她，在这个世上她同一个男人还有一种没有摆脱的关系。

十一年了。几乎就在儿子的生命刚刚附着到她身上起，她已经后悔了。可她那时还在待业，还得靠他养着，想做掉孩子又不忍心。她还没有一丝挣脱的力量。三年后她有工作了，到街道服务站缝衣裳，每月二十多块钱。她不再靠他养活了，可她得养孩子了。常常用口罩捂着被打肿的脸去上班，一天也不敢歇，得给儿子交托儿费呀！哗哗地踩着缝纫机，心里老想着路是自己走的，怨谁呢？孩子六岁了，她也忍了六年了，街道办事处没人知道她在家里经常挨打。她同别的男人说句话，他要打她；甚至走在街上别的男人看她一眼，他也要打她。有一回，她到医院去做人流，旁边有医学院来实习的男学生，让他看见了，回家就劈头盖脸一通打："你干吗当着男人干这个？！"

她忽然有条新路可走了。办事处把一家快要倒闭的商店承包给她。二十四万元的积压货一下子全压到她肩上。她拚命地天南海北跑推销，她觉得劲儿有处使了。她从靠人养活的知青变成女经理了。她从在家同外人说句话就挨打的小媳妇变成到处同人谈生意的"女强人"了。她把存货全倒腾掉了，她要进新货了。她跟着办事处的一位司机学驾驶。她要买部车来自己开着走新路！

可背后那双眼睛盯得更紧了："别以为你整天在外面鬼混我不知道。告诉你，以后下班十分钟之内就得给我进家门，晚一分钟你试试！"那天，教她开车的师傅犯了心脏病。她把不省人事的师傅送进医院抢救，代替他家属在手术单上签了字，又在病床边守了一个下午，当中还替他倒了一次尿壶。这下她可犯了大禁，她男人和那师傅的老婆一块儿朝她泼脏水，街道上的老太太们叽叽喳喳戳她的脊梁骨。她懵了，不知道自己犯了哪条王法，办了什么缺德的事，侵犯了谁的权利？她猛然悟到，自己在这个世上活了三十五年，竟从来没有挺起胸膛做过一回人！

她终于向法院提出离婚了。可那桩事偏偏也成了她的罪名。法院判决书上这样写着："原告与某人来往密切，引起被告不满。鉴于原告在生活作风上对自己缺乏严格要求，影响了夫妻感情，但尚未彻底破裂，因此本院裁定不准离婚。"

她把这张纸叠起来放在兜里，然后平静地等待半年后第二次起诉……。

她已经等了他十几年——作为一个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对象，也作为一个当今最遭舆论和道德谴责的所谓"第三者"。

"第三者"这个说法，概念含混，歧义颇多，但确是在今天这个时代才从生活里概括出来的一种新型社会角色，并恰与那个古老的传统角色陈世美遥相对应，一并被天下具有合法身份的妻子们所切齿痛恨。然而人们在骂它的时候，曾有几人冷静细致、不带偏见地解剖过它在生活里的原型呢？

李彩云与华德昌的这段不解之缘发轫于她那女人的同情之心。那时她正值妙龄，把爱情看得象朝霞一样神秘，却怎么也不理解那个忠厚老实的华德昌为何对婚姻如此苦恼。也许她是去找他探求这奥秘，他却给她讲了一个悲惨的故事：他在家中是独子，爹娘按老规矩要靠儿子的婚姻为他们自己找一个端汤挑水、养老送终的"家里人"，逼他求他娶了亲。结婚三天，他就考上大学了，第一学期的寒假就回家要求离婚，从那以后，他们夫妻之间就再也没同居过。李彩云虽然惊诧不已，但还是规劝他认了这个妻子。她那时并不懂，感情上的隔膜之谜有时比数学难题还费解。

人类的同情心大概是最难泯灭又最容不得曲解的。她在华德昌夫妇之间斡旋，东说说，西劝劝，想把他俩往一块儿捏，谁知弄到后来她竟陷了进去，竟说她多管闲事，挑得人家夫妻不和。而华德昌的离婚起诉一次次被驳回，理由竟也是因为她的"插足"。她这才知道，无形之中她已经把华德昌的离婚官司引入了一个是非的泥潭。她愤而离开了这个单位，却又觉得良心上摆脱不了干系。她焦急地观察着事态的发展，无可奈何地眼看着华德昌第六次、第七次起诉都因为她的缘故被驳回。而单位又是处分、又是撤职，还把他弄去看大门。他的大半工资也被直接划给他妻子。华德昌穷困潦倒，心灰意冷，一败涂地。"这一切难道都是因为我吗？"她再也站不住"干岸儿"了，她觉得命运既然非要把他俩逼到一块儿，既然非要说她"插足"，那她就当面锣鼓地站出来，是火是油，同他一道去煎吧！

她就这样成了一个时下鲜见的公开的"第三者"。他们俩就这样成了一对没有合法身份但却患难与共的精神恋人。她本来可以去走任何一条比这都会好些的人生道路，但她偏偏只能选择这一条满是荆棘的望不到尽头的泥泞小道。如今三个人都耗尽了年华，他的妻子终于松口同意离婚了，但条件却吓人的苛刻：她要华德昌付十万元的赎金。不知道这女人是如何把人生折旧换算成钱币的，这当中大概包括支付她的青春损失费、伺候公婆劳务费，可能还会有精神折磨赔偿费吧？可怜的华德昌对律师说，他连十块钱都拿不出来，因为他每月只能拿到的收入连嘴都糊不住，还要靠李彩云接济几个钱。而李彩云的接济偏偏又成为铁一般的"插足"事实，使他们永远得不到"道德法庭"的赦免，永远摆脱不了那被法律保护但却早已死亡的婚姻。现实的逻辑就这么冰冷严酷。李彩云自己的话最深刻："一个苦果三个人吃。"只是不知道他们要吃到何年何月？

夏娃的命运大概不会比陈世美好些。现代派和古典派有异曲同工之妙，也有同病相怜之苦。男人和女人无论谁充当叛逆的角色，今天都会被带到"道德法庭"的被告席上。于是我就有些疑心，这种"法庭"大概原本就是一个很古老很古老的祭坛？

（完 本刊略有删节）